

附件 1

湘阴县 2022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空调运行经费

项目单位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湘阴县政府办

评价方式：现场评价

评价机构：湘阴县财政局

报告日期：2023 年 7 月 19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李威		联系电话		0730-2260128		
项目地址	湘阴县行政大院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26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75	实际支出 (万元)	284	结余 (万元)	-9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260	县市区财政	275	县市区财政	284	县市区财政	-9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详见附件	284 万元		
合计	284 万元		

三、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确保行政大院中央空调和各项用电设备正常运行				已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空调维护及用电设备管理	加强维保, 定时检查	100%
		质量指标	确保中央空调及电力设备正常运行	确保正常运行	98%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拨款指标内完成	260万元	实际追加15万电费, 实际支出284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资源	节约能源消耗量	95%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干部职工工作环境好	保证工作环境舒适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使用清洁能源	实现使用清洁能源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影响力好, 干部职工满意	持续有效, 影响力好	98%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 名
汤学琪	评价组组长	湘阴县财政局	
李雨桐	评价组组员	湘阴县财政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 年 8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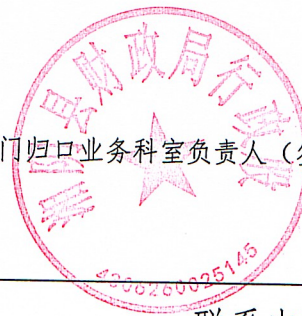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项目基本概况

行政大楼空调运行维护费、电费属于经常性、延续性项目，主要用于中央空调日常维护并保证中央空调运行所需燃料、电力正常供应。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 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260 万元，后追加资金 15 万元，合计安排资金 275 万元，实际使用 284 万元使用情况：（1）空调运行经费 189 万元（2）电费 95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行政大楼中央空调项目中心根据县政府办公会议 2011 年第 42 次会议要求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项目的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认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加派专人在项目施工期间进行必要的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

行政大楼空调运行维护费及电项目属于财政正常年度预算主要用于确保行政大楼全体干职工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针对此中心成立了专门的领导工作小组，设立专人管理各项工作，加强财务监督确保不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现场绩效评价，该项目得分为 92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分析：按需购置空调，加强空调维护及用电设备管理

质量指标分析：确保中央空调及电力设备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分析：该项目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

成本指标分析：2022 年财政项目资金拨付已到位 260 万元，后追加资金 15 万元，共安排资金 275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84 万元，超预算支出 9 万元。

原因：2022 年电价上涨。

可持续指标分析：空调运行经费项目属于财政正常年度预算项目，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监督。

效益指标分析：行政大楼空调运行维护费及电费项目加强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确保了行政大楼工作人员良好的日常工作、生活环境。

（六）附件